

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

2025年度，本人作为西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严格依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，立足粮油食品行业专业背景，勤勉尽责、独立履职，积极参与公司决策，强化专业监督，全力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与中小股东合法权益。现将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独立性情况

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，不属于“失信被执行人”。

报告期内，本人任职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，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。

二、年度履职情况

（一）会议出席与表决

2025年度，公司共召开6次董事会、3次股东会，本人出席董事会6次、股东会3次，无缺席、委托出席情形。对董事会各项议案认真审议、独立表决，均投赞成票，确保决策程序合法、内容公允。

（二）专门委员会履职

审计委员会：本人作为委员会委员，参加了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，重点审核公司财务报告与生产经营合规性，结合食品行业特点，提出相关建议。

战略委员会：本人作为委员会委员，就公司发展战略等议题参与研讨，并依托行业资源，为公司油脂产品创新、产业链优化提供专业指导。

提名委员会：本人作为委员会委员，参与修订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，保障董事会成员兼具适配的行业专业能力与管理能力。

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：本人作为委员会委员，认真审查关联交易的合理性与公允性，确保相关交易不会损害公司正常经营与全体股东利益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5 年度，公司召开 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重点对公司关联交易、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、内部控制评价、计提资产减值等事项开展前置审查、独立评估，形成专项意见提交董事会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事前监督作用，保障中小股东权益。

三、现场工作与行业赋能

2025 年度，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长不少于 15 日，围绕食品安全生产、产品研发、工艺升级、供应链管理等核心环节，结合粮油行业标准与技术发展趋势，提出行业专业建议，助力公司提升产品竞争力与合规运营水平。

四、中小股东权益保护

监督信息披露：督促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确保经营情况、食品安全、行业政策等信息及时公开，维护股东知情权。

沟通与反馈：通过股东会等渠道，传递公司经营状况与行业发展情况，保障投资者的参与权与监督权。

经营监督：独立核查公司生产经营、食品安全管理等，防范行业风险。

五、公司配合履职情况

公司积极为本人履职提供便利保障，配合开展现场调研与专业咨询，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。

六、重点关注事项履职情况

（一）关联交易

2025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符合行业经营惯例，定价公允、决策程序合规。

（二）定期报告

全面审阅公司定期报告，确认报告所载财务数据、经营信息真实准确，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（三）审计机构

同意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该机构的执业能力与独立性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需求。

七、总体评价

2025 年度，本人充分发挥在粮油食品领域的专业特长，紧密围绕公司发展大局，在战略规划、产品创新等多个层面提供了有力的专业支持。通过参与决策讨论、积极推动产品技术升级，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监督、咨询与战略建议职责，保障了公司运营的合法合规与持续发展。

独立董事：何东平

2026年4月28日